公司代码:603879 公司简称:永悦科技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公司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144,000,000.00股扣除目前回购专用账户上已回购的股份数量2,950,000.00 股后的141,05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9,873,5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股本4股,共计转增56,42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144,000,000.00股增加为200,420,000.00股。

鉴于公司正在实施股份回购事项,若本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后至实施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之间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利润分配总股本为基数,以分配比例不变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请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永悦科技	60387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水宝	程燕群
办公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	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
电话	0595-87250025	0595-87250025
电子信箱	zsb@fjyykj.com	zsb@fjyykj.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以不饱和聚酯树脂为主的合成树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购采购苯乙烯、顺酐、废旧PET、废塑料、二甘醇、苯酐等原材料,部分原材料直接向生产厂商采购,部分原材料向生产厂商的经销商采购。公司根据销售订单,结合原材料库存情况,以及对原材料市场价格走势的预判,通过比较备选供应商的品牌、质量、持续供应能力、售后服务、价格等因素后,择优选择并纳入合格供应商体系,进行后续采购活动,并每年进行评定。

目前,公司已形成较为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针对大宗原材料每年与合格供应商洽谈采购计划。公司主要采取每月根据生产需要和原材料的市场行情确定采购量和采购价格的采购方式,为预防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或因不确定因素造成的原材料价格大幅度波动,以保证公司生产的持续性稳定性为前提,需求量较大的原材料也采取合约采购的方式,在一定合约期限内,与供应商约定具体的合约数量,执行约定的原材料定价方式。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原材料采购质量管理体系,未经检测或检测不合格的产品无法入库和使用。

2.生产模式

公司综合考虑订单情况和库存情况制定产品生产计划,在满足客户订单和安全库存的前提下依托自身生产能力自主生产。

公司制定并遵照执行生产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销售部及仓订单,再结合产成品库存状况,编制销售计划;生产管理部根据销售计划,编制生产计划,原材料采购计划,并安排车间组织生产;质检部根据产品的执行标准和技术部门下达的工艺及操作规程对生产过程进行监督管理,对成品以及原材料进行检测,并对检测结果进行评定。

3.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不存在经销模式。直销客户中,包括生产商和贸易商,以生产商为主,贸易商占比较低。其中,生产商为公司产品的最终用户;贸易商模式下,公司产品并非直接卖给最终用户,而是与贸易商签订普通的商品买卖合同,贸易商对其采购的商品可自行定价销售,也无最低销售额的要求。

公司设立销售部,负责处理订单、签订合同,执行销售政策和信用政策等工作。在销售活动的组织上,公司实行销售区域划分的区域经理负责制模式,公司根据不同的区域由不同的区域经理进行管理。区域化分工,使得各区域经理可根据所辖区域的人文、自然、社会条件等特点,更好的安排销售及售后服务,促进各区域经理对所负责领域的深化理解,在向客户营销时更具针对性。

(三)行业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分类代码:C26)。根据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及主导产品的应用领域,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不饱和聚酯树脂行业。

不饱和聚酯树脂行业参与和竞争的企业较多,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在充分的市场竞争下,行业市场份额逐步向品牌企业集中,并形成了部分具有自主品牌、规模较大和渠道优势的大型企业。国内、规模较大的不饱和聚酯树脂生产企业主要为亚什兰集团公司和荷兰皇家帝斯曼集团,上述海家企业均已在我国设厂。随中国不饱和聚酯树脂行业协会统计的数据显示,目前国内产销量最大的不饱和聚酯树脂生产企业为新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其次为浙江天和树脂有限公司。同时自2011年成立以来,公司入选石树脂销量和收入快速增长,已成为国内规模较大的人造石树脂供应商之一。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600,267,863.64	573,949,505.12	4.59	337,705,529.40
营业收入	608,219,278.20	569,124,157.22	8.78	536,134,57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415,248.89	43,917,274.47	-14.81	47,313,923.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206,490.30	38,189,820.20	-23.52	42,309,04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6,626,368.95	519,596,080.52	3.28	260,642,592.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65,645.50	25,833,570.95	6.67	37,089,109.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36	-27.78	0.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36	-27.78	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2	11.26	减少4.14个百分点	19.4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02,354,988.83	161,563,388.09	183,109,168.45	161,201,732.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90,382.89	11,690,673.17	12,924,567.97	3,309,62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611,151.46	9,639,947.21	10,743,848.03	2,211,543.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45,308.20	-25,038,054.20	-14,057,363.74	82,996,371.6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2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17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傅文昌	0	30,000,000	20.83	30,000,000	质押	12,810,000	境内自然人
陈志山	0	24,910,000	17.30	0	质押	18,870,000	境内自然人
付文英	0	10,500,000	7.29	10,5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庆仁	0	9,100,000	6.32	9,100,000	质押	3,242,000	境内自然人
付水法	0	6,400,000	4.44	6,400,000	质押	6,400,000	境内自然人
平潭上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6,000,000	4.1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付秀珍	0	5,600,000	3.89	5,6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骆洪宇	0	3,500,000	2.4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晓栋	-515,700	2,894,300	2.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骆瑞堂	0	2,100,000	1.4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本公司上述股东傅文昌、付水法、付秀珍、付文英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其中,付水法为付秀珍、付文英、傅文昌之父;傅文昌为付文英、付秀珍之弟。 2.本公司上述股东王庆仁、王家彬系付水法之外甥,傅文昌、付文英、付秀珍之表哥。 3.本公司上述股东骆瑞堂为黄晓栋之岳父,骆洪宇为黄晓栋之妻弟。 4.除上述情形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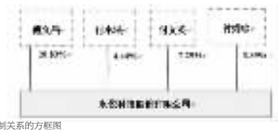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0,821.9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7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41.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81%。公司总资产 60,026.79万元,同比增长 4.5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53,662.64 万元,同比增长 3.28%。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A.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并至“其他应收款”;

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并至“固定资产”;

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并至“在建工程”;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并至“其他应付款”;

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并至“长期应付款”。

B.利润表

从财“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

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C.股东权益变动表

在“股东权益内部结转”行项目下,将原“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改为“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本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8]15号文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5.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详见本“第十一节、八、合并范围的变动”以及本“第十一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4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监事会全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弃权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9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本次监事会于2019年3月29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庆仁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监事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8年度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19]第351ZA0020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8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402,476.81元,2018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7,415,248.89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母公司净利润数为基数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3,752,766.08元后,当年度可分配利润为33,662,482.81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03,356,157.71元,扣减当年已分配的2017年度现金红利21,600,000.00元,2018年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15,418,640.52元。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定,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故董事会提议2018年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公司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144,000,000.00股扣除目前回购专用账户上已回购的股份数量2,950,000.00 股后的141,05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9,873,5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股本4股,共计转增56,42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144,000,000.00股增加为200,420,000.00股。

鉴于公司正在实施股份回购事项,若本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后至实施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之间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利润分配总股本为基数,以分配比例不变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通过《公司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实际情况。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19年会计师事务所及费用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19年度预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福建省永悦化工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悦贸易”)的产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永悦贸易预计2019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各银行实际核准的授信额度为准),在此额度内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永悦贸易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融资业务。

上述银行综合授信可用于银行借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汇票贴现、银行保理业务、贸易融资等业务品种(以公司、全资子公司永悦贸易和各银行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上述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永悦贸易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永悦贸易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永悦贸易2019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内,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永悦贸易申请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占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的9.31%。

同时公司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财务总监朱水宝在额度范围内审批及相关手续的办理权限,并与金融机构签署上述担保事宜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19年度预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傅文昌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董事傅文昌先生的薪酬方案》,2019年度薪酬为36万元。

2.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付水法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董事付水法先生的薪酬方案》,2019年度薪酬为30万元

3.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志山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陈志山先生的薪酬方案》,2019年度薪酬为36万元。

4.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冰絮女士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陈冰絮女士的薪酬方案》,2019年度薪酬为30万元。

5.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徐伟达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徐伟达先生的薪酬方案》,2019年度薪酬为30万元。

6.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朱水宝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朱水宝先生的薪酬方案》,2019年度薪酬为30万元。

7.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独立董事刘见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刘见先生的津贴方案》,2019年度津贴为7.2万元。

8.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独立董事邹友思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邹友思先生的津贴方案》,2019年度津贴为7.2万元。

9.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独立董事吴越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吴越先生的津贴方案》,2019年度津贴为7.2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2018年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2017 年印发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则的规定进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公司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核查后,发表意见如下:本次会计政策是根据相关规定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8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和《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的要求,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售及收入情况

2018年公司营业收入为608,219,278.20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607,753,438.95元,其他业务收入为465,839.25元。主营业务收入产销情况如下:

类别		2018年	2018年	2018年
		产量(吨)	销量(吨)	销售收入(元)
UPR	工艺品树脂	4,729.37	4,732.23	44,995,264.71
	玻璃钢及其他树脂	10,227.88	10,197.34	95,083,424.71
	人造石树脂	50,999.25	50,981.12	467,067,756.43
PU	聚氨酯	58.16	58.16	606,993.10
总计		66,014.66	65,968.85	607,753,438.95

二、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类别		2018年平均单价(元/吨)	2017年平均单价(元/吨)	变动幅度
UPR	工艺品树脂	9,508.26	9,062.44	4.92%
	玻璃钢及其他树脂	9,324.34	9,224.82	1.08%
	人造石树脂	9,161.58	8,628.73	6.18%
PU	聚氨酯	10,436.61	10,776.65	-3.16%

三、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类别	2018年平均采购单价(元/吨)	2017年平均采购单价(元/吨)	变动幅度
苯乙烯	9,429.80	8,706.27	8.31%
废旧PET	6,438.14	5,467.01	17.76%
顺酐	7,368.75	7,405.78	-0.50%
二甘醇	5,291.57	5,643.73	-6.24%
丙二醇	8,345.98	7,390.21	12.93%
苯酐	6,100.19	5,803.34	5.12%

四、其他说明

以上经营数据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6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4月1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4月19日 14点00 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4月19日

至2019年4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	√
6	《关于聘请2019年会计师事务所及费用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19年度预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
8.00	《公司2019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	√
8.01	《公司2019年度董事傅文昌先生的薪酬方案》	√
8.02	《公司2019年度董事付水法先生的薪酬方案》	√
8.03	《公司2019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陈志山先生的薪酬方案》	√
8.04	《公司2019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陈冰絮女士的薪酬方案》	√
8.05	《公司2019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徐伟达先生的薪酬方案》	√
8.06	《公司2019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朱水宝先生的薪酬方案》	√
8.07	《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刘见生先生的津贴方案》	√
8.08	《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邹友思先生的津贴方案》	√
8.09	《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吴越先生的津贴方案》	√
9	《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0	《关于公司计提2018年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12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傅文昌、付水法、陈志山、徐伟达、朱水宝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79	永悦科技	2019/4/1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与2019年4月17日-4月18的上午9:00-11:00、下午14:30-16:30到本公司证券法务部登记。

公司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362103

联系电话:0595-87250025;传真:0595-87269725

(二) 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

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请参阅本公告附件1。

(三)异地股东可用信函(信函上须注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或传真方式登记(以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须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会验),并经本公司确认后有效。

六、其他事项

(一)会务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邮编:362103

联系人:程燕群

联系电话:0595-87250025;传真:0595-87269725

(二)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4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			
6	《关于聘请2019年会计师事务所及费用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19年度预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8.00	《公司2019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			
8.01	《公司2019年度董事傅文昌先生的薪酬方案》			
8.02	《公司2019年度董事付水法先生的薪酬方案》			
8.03	《公司2019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陈志山先生的薪酬方案》			
8.04	《公司2019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陈冰絮女士的薪酬方案》			
8.05	《公司2019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徐伟达先生的薪酬方案》			
8.06	《公司2019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朱水宝先生的薪酬方案》			
8.07	《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刘见生先生的津贴方案》			
8.08	《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邹友思先生的津贴方案》			
8.09	《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吴越先生的津贴方案》			
9	《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0	《关于公司计提2018年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2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7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影响报表列示内容,不会引起公司资产总额、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的变动。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1.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

为解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财务报告编制中的实际问题,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上述财会(2018)15 号文件的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并按照该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2.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 2017 年陆续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二)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1.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财会(2018)15 号通知的相关规定执行。

2.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于 2017 年印发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则执行以上会计政策。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它相关规定执行。

(三)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上述两项关于财务报表格式调整及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变更均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其中,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公司将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司的影响

(一)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的列报,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1.资产负债表列报调整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

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

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

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2.利润表列报调整

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

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3.股东权益变动表列报调整

在“股东权益内部结转”行项目下,将原“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改为“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4.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列报产生影响,不会对当年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产生影